

荔湾区财政项目支出绩效评价表

单位名称（盖章）： 广州市荔湾区人民政府石围塘街道办事处

（资金所属年度：2021年）

项目名称		家庭综合服务中心政府购买服务									
主管部门		广州市荔湾区人民政府石围塘街道办事处						实施单位		广州市荔湾区人民政府石围塘街道办事处	
项目资金（万元）	1. 年度预算数				年度支出预算数		预算完成数		执行率（计算公式：预算完成数/年度支出预算数）		
	一般公共预算				244. 8		232. 8		95. 10%		
	总额				244. 80		232. 80		95. 10%		
	2. 预算资金调整				年初预算数		预算调整数		调整率（计算公式：预算调整数/年初预算数）		
	总额				244. 80		0. 00		0. 00%		
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第三方测评情况		
	坚持开展“六大块”社区服务（长者服务、青少年服务、家庭服务、残障服务、义工服务及新广州人服务），建设社区、社会组织、社工“三社互动”的和谐社区，实现社区居民老有所养，幼有所教，困有所助。						效益一是立项依据充分指标，年初值是根据根据《中共广州市委、广州市人民政府关于全面推进街道、社区服务管理改革创新的意见》（穗字〔2011〕14号）、《中共广州市委办公厅 广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印发<关于加快街道家庭综合服务中心建设的实施办法>的通知》（穗办〔2011〕22号）精神和《关于印发广州市街道社区综合服务中心试点建设期间三个工作规范的通知》（穗民〔2010〕320号）要求，制定服务协议。指标值完成情况为已完成；二是符合采购有关规定指标，年初根据中标结果，服务期限为2018年10月9日至2023年10月8日，服务期限内一年一签，每年均进行末期评估，末期评估合格后续签。指标值完成情况为已完成；三是服务质量标准，年初值是服务质量标准根据《广州市街道社区综合服务中心相关参照标准（试行）》（穗民〔2010〕320号附件2）、《关于做好2015-2017年度荔湾区街道家庭综合服务中心招标工作的通知》（荔民〔2015〕5号），结合实际，制订《2019-2020年度荔湾区石围塘街家庭综合服务中心运营服务计划书》和《2019—2020年度荔湾区石围塘街道家庭综合服务中心服务领域指标汇总表》执行。指标值完成情况为已完成；四是服务成效指标，年初值是根据新周期的服务要求和服务计划，社工站按照“113×”的模式设置服务项目，开展党建引领、为老服务、长者服务、青少年服务、家庭服务、社区戒毒康复服务、社区文化营造、志愿者服务。实现社区居民老有所养，幼有所教，困有所助。指标值完成情况为已完成；五是评估考核指标，年初指标值是完成第三方评估考核，指标值完成情况为已完成；六是资金使用和管理指标，年初指标值是按照《荔湾区街道家庭综合服务中心购买社会服务专项经费的使用管理暂行办法》（荔府办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计算公式或指标内容	预期值	实际值	评分标准	测评情况及得、扣分原因说明	分值	得分	第三方测评情况	
										复核得分	原因

项目安排 (10)	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绩效目标合理性	根据绩效目标定位是否清晰、表述是否准确打分。			根据绩效目标定位是否清晰、表述是否准确打分。	绩效目标定位清晰、表述准确	3	3		
		绩效指标规范性	绩效指标需设置产出和效益的个性化指标，不应设置预算完成率等共性指标。对于预算金额大于100万以上的项目，需设置4个以上的绩效指标，指标个数不足4个，或量化指标占比不足50%的，该项不得分。每个绩效指标设置相应的指标名称、指标预期值，量化指标需明确计算方法，指标值或计算方法含糊不清的酌情扣分。			绩效指标需设置产出和效益的个性化指标，不应设置预算完成率等共性指标。对于预算金额大于100万以上的项目，需设置4个以上的绩效指标，指标个数不足4个，或量化指标占比不足50%的，该项不得分。每个绩效指标设置相应的指标名称、指标预期值，量化指标需明确计算方法，指标值或计算方法含糊不清的酌情扣分。	指标值或计算方法清晰	3	3		
		绩效指标有效性	绩效指标设置需全面有效贴合反映绩效目标实现情况，绩效指标设置不全面、避重就轻或指标值不合理的酌情扣分。			绩效指标设置需全面有效贴合反映绩效目标实现情况，绩效指标设置不全面、避重就轻或指标值不合理的酌情扣分。	绩效指标设置全面有效贴合反映绩效目标实现情况	4	4		

项目管理 (40)	财务管理	财务管理情况	财务资料真实完整，按制度核算、按规定用途和标准使用资金得2分，财务资料不全面，部分账务处理不规范酌情扣分，有虚列、截留、挤占、挪用、超标等问题该项不得分。			财务资料真实完整，按制度核算、按规定用途和标准使用资金得2分，财务资料不全面，部分账务处理不规范酌情扣分，有虚列、截留、挤占、挪用、超标等问题该项不得分。	财务资料真实完整，按制度核算、按规定用途和标准使用资金	3	3		
		预算完成率	本指标得分=（预算支出执行率-80%）/（100%-80%）×20，低于80%不得分。（如项目包含中央、省、市、区资金，按项目整体资金支出率填报）			本指标得分=（预算支出执行率-80%）/（100%-80%）×20，低于80%不得分。（如项目包含中央、省、市、区资金，按项目整体资金支出率填报）	按照相关文件，相关报销制度规定，按进度支出	20	15.1		
		预算调整率	本指标得分=[1 -（预算资金调整数 / 年初预算数）] x 100% x 10。（如年中预算无调整，则此项满分）			本指标得分=[1 -（预算资金调整数 / 年初预算数）] x 100% x 10。（如年中预算无调整，则此项满分）	无调整预算	10	10		

	业务管理	自评组织工作情况	自评组织工作完善，及时提供自评材料，积极配合现场核查的得4分；自评材料提供不及时、不齐全或现场核查不配合的酌情扣1-3分；自评材料报送不及时、不齐全，经催办仍未补齐，未提供现场核查点的不得分。			自评组织工作完善，及时提供自评材料，积极配合现场核查的得4分；自评材料提供不及时、不齐全或现场核查不配合的酌情扣1-3分；自评材料报送不及时、不齐全，经催办仍未补齐，未提供现场核查点的不得分。	自评组织工作完善，及时提供自评材料，积极配合现场核查	4	3		
		项目绩效运行监控开展情况	开展绩效运行监控工作，及时了解项目支出进度，预警支出进度慢的项目。项目按要求及时通过绩效管理系统上传绩效运行监控信息表，如未及时报送信息表的，扣2分。未进行监控工作，或无法提供监控资料的，不得分。			开展绩效运行监控工作，及时了解项目支出进度，预警支出进度慢的项目。项目按要求及时通过绩效管理系统上传绩效运行监控信息表，如未及时报送信息表的，扣2分。未进行监控工作，或无法提供监控资料的，不得分。	开展绩效运行监控工作，及时了解项目支出进度，预警支出进度慢的项目	3	3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数量指标		按计划完成指标值	按计划完成指标值	1. 此项单个指标的平均分值=50分/三级指标个数，且效益指标的分值设置不得低于20分；2. 对照绩效目标申报表及绩效目标调整表，逐个分析指标完成情况，并予以评分。3. 如年初未设置指	按计划完成指标值	10	10		
		推荐参与文明家庭创建数量		不少于2个	不少于2个		完成	10	10		
	质量指标	质量指标		良好	良好		良好	10	10		
	时效指标										

		成本指标						对于评价方。对于评价方设置指标，需在自评过程中进行补充设置；4. 年初设置了指标，而在自评过程中缺少了该指标，该项总分合计时直接扣掉一个平均分；5. 需设置具体的三级指标名称，不能以“指标1”、“指标2”的提法代替，否则该指标按起评分的50%计算；5. 所有三级指标，须设置具体的指标值，描述该项指标应达到的预期值，否则该指标按起评分的50%计算。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良好	良好		良好	10	10				
		经济效益指标													
		环境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服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100%	100%		服务对象满意	10	10				
存在问题								无	10	10					
改进措施		社工站从2012年至今经过了八年的运作，相关电子设备已经出现损坏和老化。建议						无	10	10					
评价结果	绩效等级		优					累计得分（总分为120分）	114.10						
	绩效等级备注：优（得分≥108），良（108>得分≥96），中（96>得分≥84），低（84>得分≥60），差（得分<60）														

项目经办人：梁碧华

联系电话：81555168

项目负责人：梁碧华

联系电话：81555168